

心理学院 2023 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硕士研究生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

一、分专业拟招生计划及复试比例				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习方式	招生计划	复试比例不超过
045400	(专业学位)应用心理	全日制	1	1:2
注：在复试录取过程中，学校和学院会根据各专业生源质量状况，对前期制订的分专业拟招生计划进行适当调整。				
二、资格审核安排				
时间		地点		
2023 年 5 月 6 日 10:30-11:30		首师大东一区 C306		
三、复试时间、地点及内容安排				
时间		地点	复试内容	
2023 年 5 月 6 日 13:30-15:30 (考生于 13:15 开始进入考场， 考试开始 15 分钟后迟到考生 不能进入考场)		首师大东一区 C306	1.专业笔试	
2023 年 5 月 6 日 16:00 开始		首师大东一区 C306	2.专业面试	
四、复试内容及成绩计算办法				
复试内容		考核方式	复试成绩计算办法	
1.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		随面试一起考核	考核结果作为录取参考， 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	
2.外语听说能力测试		随面试一起测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 10%	
3.专业笔试		笔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 50%	
4.专业面试		面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 40%	
备注：复试补充材料不计入复试总成绩， 复试总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。				
五、录取成绩计算办法				
1.初试、复试总成绩权重分配		初试总成绩占 50%， 复试总成绩占 50%；		
2.录取成绩合成		录取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折合成百分制×50%+复试总成绩×50%；		
3.录取办法		对复试总成绩及格的考生，按录取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录取。		